

**象山县中心城区西大河排水防涝改造工程（三拔草河—滨海大道）（施工）
澄清说明 1#**

致各投标人：

象山县中心城区西大河排水防涝改造工程（三拔草河—滨海大道）（施工）（标段编号：招标编号：A3302250290021907002001）招标文件已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发布，现就有关内容澄清如下：

一、招标控制价、安全文明施工费下限值、子目最高限价、工程量清单、补充子目、专用条款、定牌等以象山县中心城区西大河排水防涝改造工程（三拔草河—滨海大道）（象山县中心城区西大河排水防涝改造工程（三拔草河—滨海大道））工程施工招标文件（版本号：4）为准。

二、计算规则、已审定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（仅供参考）、水利部分固化清单、图纸电子版已附件上传。

三、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、投标截止时间/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均修改为 2025 年 01 月 26 日 9 时 30 分。

请各投标单位自行及时下载至最新版本。

凡本澄清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，均以本澄清文件为准，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。

招标人：象东（宁波）生态治理有限公司
招标代理公司：宁波建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
2024 年 1 月 10 日